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8樓
承辦人：周家琦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373
傳真：02-27256372
電子信箱：edu_pe.13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中山區大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10302501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研習計畫1份 (14197986_1103025017_1_ATTACHMENT1.odt)

主旨：為辦理本市國民小學109學年度媒體素養教育教師研習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109學年度讀報教育種子學校申辦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為增進教師媒體素養教育知能，了解閱聽人與媒體的關係，進而能理解、分析、思辨媒體訊息並提升教師媒體識讀教學能力，以教育學生具備善用科技、資訊與各類媒體之素養，本局特辦理旨揭研習。
- 三、研習相關資訊如下：
 - (一)研習日期：110年3月17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時30日至4時30分。
 - (二)研習對象：臺北市各公私立國民小學教師。
 - (三)研習地點：國語日報社五樓大會議室（臺北市中正區福州街2號）。



(四)報名方式：請於110年3月10日（星期三）前至臺北市教師在職進修網(<https://insc.tp.edu.tw>)報名，80 人為限，全程參與教師將核發研習時數3小時整。

四、本案聯絡人：臺北市萬興國小設備組李老師，連絡電話02-29381721分機113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（含附設國立小學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99

線